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七届十八次董事会及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13,748.8423 万元人民币，向福建力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佳股份”）购买位于漳州蓝田开发区内（小港北路 32 号）面积 129,516.57 m²（约 194.28 亩）工业用地的使用权、该地块内总建筑面积 73,729.86 m²的工业厂房、附属建筑物及生产机器设备 60 台（套）。力佳股份的大股东为漳州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因此构成关联关系。（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龙溪股份关于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0-014）、《龙溪股份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20-017）以及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文件）。

经漳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同意，公司与力佳股份于 2020 年 6 月 28 日签署了《资产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转让协议”）。同时，为保障资金安全及交易合同项下抵押资产的顺利过户，公司与力佳股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漳州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签订了《保证金担保项下房地产解押过户协议书》（简称“保证金协议”）。

后续，公司将根据转让协议及保证金协议的规定支付交易款项，办理本次交易项下抵押合同编号为“漳交银 2018 力佳抵 001”、“漳交银 2018 力佳抵 002”、“漳交银 2018 力佳抵 003”的土地房产证解押和过户登记手续，将交易项下资产变更登记至本公司名下，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披露交易标的资产产权证过户及资产交付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6月29日